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ID Partner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匯友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8)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星期二)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之建議普通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批准。

茲提述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配售事項及其項下所擬進行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布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星期二)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點票擔任監票員。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附註)	票數及佔總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批准通告所載建議決議案。	287,647,252 (100%)	0 (0%)

附註： 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內。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450,445,613股。

\* 僅供識別

誠如通函所披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胡先生及其聯繫人士、何先生及鄭先生須就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須就決議案放棄投票贊成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80,264,000股（相當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5.22%）。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3,270,181,613股（相當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94.78%）。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由於在股東特別大會超過一半票數表決贊成決議案，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滙友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胡景邵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於本公布刊發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胡景邵、何智恒及鄭達祖

非執行董事： 蕭定一

獨立非執行董事： *Balme Didier Raymond Marie*、*Chinn Adam David*、  
李焯芬教授，*GBS, SBS, JP*、石金生、洗漢迪及袁國安

本公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布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ii)本公布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其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布將自公布日期起最少七日登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內，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id8088.com](http://www.aid8088.com)內。